

中山市隆丰脚轮制造有限公司扩建环保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1年4月2日,由建设单位中山市隆丰脚轮制造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广州深广联检测有限公司及相关领域的专家组成的中山市隆丰脚轮制造有限公司扩建环保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在中山市小榄镇进行检查验收。验收工作组及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并对现场进行勘察,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山市隆丰脚轮制造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小榄镇绩东一裕丰村裕兴三路1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加工、制造:脚轮、塑料制品、模具、玩具、五金制品(不含电镀)。扩建后年产脚轮600万个。项目扩建后总用地面积8052m²,总建筑面积8052m²。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中山市隆丰脚轮制造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委托南京尚佳环境有限公司王增如(信用编号: BH033232)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2020年12月03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批复[中(榄)环建表(2020)0121号],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

专家签名:



法或处罚记录。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0%。

(四) 验收范围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			型号	备注
		现有项目(台)	扩建后(台)	扩建前后增减量		
1	冲床	100 台	100 台	0	60T	冲压工序
2	注塑机	22 台	22 台	0	HIF80	注塑工序
3	干燥机	25 台	25 台	0	用电	干燥工序
4	粉碎机	6 台	6 台	0	--	粉碎工序
5	混料机	4 台	4 台	0	--	混料工序
6	冷却水塔	3 台	3 台	0	水槽容量: 0.5t	冷却工序
7	空压机	3 台	5 台	+2 台	BK228G、 APM37A	--
8	电热煮水炉	5 台	5 台	0	--	煮塑工序
9	甩水桶	2 台	2 台	0	--	甩干工序
10	铆钉机	18 台	18 台	0	--	组装工序
11	旋铆机	7 台	7 台	0	华方 HF320MZQ	组装工序
12	胶带热收缩机	1 台	1 台	0	--	包装工序
13	自动热封口机	7 台	7 台	0	--	包装工序
14	脚踏封口机	5 台	5 台	0	--	包装工序
15	钻床	12 台	12 台	0	--	机加工工序
16	攻牙机	4 台	4 台	0	--	机加工工序
17	铣床	2 台	2 台	0	--	模具维修工序
18	车床	2 台	2 台	0	--	模具维修工序
19	磨床	2 台	2 台	0	--	模具维修工序
20	剪板机	2 台	2 台	0	--	机加工工序

专家签名：

21	喷砂机 (密闭)	0	1	+1 台	1416-10	机加工工序
22	超声波 清洗机	0	1	+1 台	水槽尺寸: 2m ×1m×0.5m (水深)	清洗工序
23	烤箱	0	8	+8 台	18kw, 用电	烘干工序
24	自动喷 胶机	0	2	+2 台	--	喷胶工序
25	轮子包 胶机	0	3	+3 台	--	包胶工序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工程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扩建后运营期产生生活污水 2808 吨/年、冷却废水 18 吨/年、超声波清洗废水 26 吨/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排污管网汇入排入小榄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最终排入横琴海。

冷却废水和超声波清洗废水委托给中山市宝绿环境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二) 废气

项目运营期产生废气主要是干燥、注塑工序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丙烯腈、1,3-丁二烯、甲苯、乙苯、氨、臭气浓度）、喷漆、烘干固化工序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煮塑工序废气（主要污染物为：臭气浓度）、喷砂工序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专家签名：



干燥、注塑工序有机废气通过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处理风量为 10000 m³/h，排放口编号为：FQ-003814；喷漆、烘干固化工序有机废气通过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处理风量为 10000 m³/h，排放口编号为：FQ-003815；煮塑工序废气和喷砂工序废气经车间通排风系统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通过厂区合理布局车间、选用低噪声设备，从源头上控制噪声，加强对设备的维护和厂区四周界绿化以降低厂界环境噪声。

（四）固废

生活垃圾统一交由环卫部门运走处理，项目产生的边角料、一般包装废料、废金刚砂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处理，饱和活性炭、废机油及其包装物、含油废抹布、废切削液及其包装物、含切削液金属碎屑、乳液胶粘剂包装物、废 UV 灯管等为危险固体废物，统一收集后放在封闭暂存处，并交由东莞市丰业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转移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无。

2.在线监测装置

无。

3.其他

专家签名：黄滔荣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引用广州深广联检测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根据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进验收组现场检查，中山市隆丰脚轮制造有限公司扩建环保项目污染物治理效果情况如下：

1. 废水

该项目生活污水已纳入小榄镇污水处理厂管网收集范围，生活污水各指标浓度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冷却废水和超声波清洗废水转移给中山市宝绿环境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2. 废气

该项目的干燥、注塑工序有机废气产生的臭气浓度指标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要求，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丙烯腈、1,3-丁二烯、甲苯、乙苯、氨排放指标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喷漆、烘干固化工序有机废气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指标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臭气浓度指标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要求；煮塑工序废气产生的臭气浓度指标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排放要求；喷砂工序

专家签名：



废气产生的颗粒物指标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 噪声

项目东南面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其余面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该项目设置了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危险废物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收运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

5. 总量控制要求

项目生产过程大气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不大于0.2715吨/年,符合批复文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少。

专家签名: 

六、验收结论

项目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三同时”制度。建设单位按照各级环保部门和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基本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按规范要求建设，配备的管理设施较完善，并采取了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本次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中山市隆丰脚轮制造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日



专家签名：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董某某" (Dong Xiang).

中山市隆丰脚轮制造有限公司扩建环保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签名表

签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备注
杨彬	中山市隆丰脚轮制造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组长、建设单位
刘根艺	广州深广联检测有限公司	业务	监测单位
董国栋	中山市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专家

